

# 山西诚诚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4月28日，山西诚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根据《山西诚诚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国家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山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做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的相关通知》（晋环许可函〔2018〕39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长治市潞州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对项目环评批复（潞州审批发〔2023〕287号）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山西诚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竣工环保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山西灏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及应邀到会的环保专家。验收期间，与会人员现场检查了工程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分别听取了建设单位代表对项目环保设施建设情况、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竣工环保验收报告的介绍，查阅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讨论和审议，形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长治市潞州区合成西路北1号，占地面积15350m<sup>2</sup>，设计年回收拆解报废机动车10000辆。工程主要建设内容见表1。

表1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表

类别	项目	环评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拆解车间 小型机动车预处理+精细化拆解区	位于车间西北部，建筑面积约600m <sup>2</sup> ，地面防渗，主要用于报废机动车的预处理，包括收集车内废油、防冻液、玻璃水泄放、空调制冷剂抽取设备等	精细化拆解区移至大车预处理区东侧，其余与环评一致
	新能源汽车预处理区	位于车间东北部，建筑面积约800m <sup>2</sup> ，地面防渗，包括蓄电池拆卸区域、动力电池暂存区域（防酸、防腐、防渗及硬化处理），主	与环评一致

			要用于报废新能源车拆解，包括拆除蓄电池、整车总成分离	
		大型机动车预处理区	位于车间南部，建筑面积约 1000m <sup>2</sup> ，地面防渗，主要作为中、大型车的拆解区域	位于车间南部，建筑面积约 600m <sup>2</sup> ，其余与环评一致
		车身拆解平台	位于车间东南部，建筑面积约 800m <sup>2</sup> ，地面防渗，主要作为汽车车架拆解区域	位于大型机动车预处理区域东侧，面积约 500m <sup>2</sup> ，其余与环评一致
	废轻薄钢打包车间	废轻薄钢打包	位于诚诚 80 万吨废钢加工项目的废钢生产车间西侧厂房内，建筑面积约 6000m <sup>2</sup>	未建，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储运工程	待拆解车暂存区	位于厂区西侧空地，占地面积约 10000m <sup>2</sup> ，主要用于存放待拆解车辆	与环评一致
		产品暂存区	位于拆解车间小车预处理区域南部，总建筑面积约 300m <sup>2</sup> ，地面防渗，主要用于存放机动车拆解的产品	与环评一致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区	位于产品区北侧，建筑面积约 300m <sup>2</sup> ，地面防渗，主要用于存放机动车拆解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与环评一致
		危险废物暂存间	位于厂区南侧，建筑面积约 150m <sup>2</sup> ，砖混结构，地面防渗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区	1 层，建筑面积 200m <sup>2</sup> ，砖混结构	与环评一致
		地磅	1 台，100t，用于厂房内车辆称重过磅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项目生产、生活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	与环评一致
		供电	项目用电由市政供电电网提供	与环评一致
		供热	项目冬季车间不采暖、办公生活区由市政供热管网系统提供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生产线	废油液抽取废气	固定油类抽取操作平台（共三个），在操作平台上方各设置 1 个集气罩，收集的废气经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不低于 15m 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	在小车拆解预处理区、新能源车拆解预处理区及大车拆解预处理区三个平台各设置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废气经各平台上方设置的集气臂收集，经配套的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分别

				通过1根20m高排气筒(DA002~DA004)排放
		制冷剂抽取废气	采用专门的制冷剂回收装置对制冷剂进行回收	与环评一致
		精细化拆解平台	精拆平台产生废气经1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不低于15m高的排气筒(DA002)排放	与环评一致(排气筒编号:DA001)
废钢加工项目 废轻薄 钢打包 生产线		上料工序粉尘	废气经集气罩收集至1台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不低于15m高排气筒(DA003)排放	未建,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物料转载粉尘	物料转载过程位于全密闭车间内,皮带全封闭;加强管理、车间通风	
	危废暂存间	HW08区废气	通过集气罩收集,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不低于15m高排气筒(DA004)排放	按环评要求完成(排气筒编号:DA005)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通过市政管网排入长北污水处理厂	与环评一致
		生产废水	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经四周设置的集水槽收集后进入厂房东侧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规模:3m <sup>3</sup> /d,处理工艺:“均质+隔油+絮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于车间地面清洗用水,不外排	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经集水槽收集后流至车间经三级沉淀池+油水分离器处理后回用于车间地面清洗用水,不外排
		初期雨水	厂区中部设置1座500m <sup>3</sup> 初期雨水池,收集的初期雨水经沉淀后用于厂区绿化、洒水抑尘	厂区中部设置1座500m <sup>3</sup> 初期雨水池,初期雨水经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洒水抑尘,处理工艺“气浮+絮凝+沉淀”
固废		生活垃圾	厂区设垃圾收集桶,生活垃圾经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与环评一致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废钢铁	运送至废钢加工项目生产车间	与环评一致
		四大总成、有色金属、废塑料、废玻璃、橡胶、废电线电缆等	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	四大总成、有色金属、废塑料、废玻璃、橡胶、废电线电缆暂存于产品暂存区,定期外售;废安全气囊(引爆后)、废动力蓄电池、废空调制冷

			剂、废液化气罐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
	不可利用材料		与环评一致
	布袋除尘器除尘灰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与环评一致
	危险废物	设置 1 座危废暂存间，内部分区，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分类存放，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与环评一致
噪声	车间内各生产设备	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音设备做基础减振；室内安装；定期保养、维护	与环评一致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 年 5 月 26 日，长治市潞州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对本项目予以备案，项目代码：2305-140403-89-01-417809。

2023 年 9 月，委托山西蓝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山西诚诚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3 年 10 月 7 日，长治市潞州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潞州审批发〔2023〕287 号文对报告表予以批复。

2024 年 3 月 26 日，长治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出具了《山西诚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备案编号：1404032024-123L。

2024 年 4 月 2 日，山西诚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取得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140403MA0MA0B013001X，有效期限为 2024 年 4 月 2 日-2029 年 4 月 1 日）。

2023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3 月建设完成，2024 年 4 月开始调试，项目从立项至竣工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800 万元，其中环保工程投资为 200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 25%。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回收拆解报废机动车 10000 辆的设备和工程内容，原有废钢加工项目废钢生产车间新增打包生产线一条并购置安装团球机、立式打块机等设备未建，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勘查，项目主要变动情况见表 2。

**表 2 项目主要变动一览表**

序号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1	布局	大型机动车预处理区建筑面积约1000m <sup>2</sup>	位于车间南部，建筑面积约600m <sup>2</sup> ，新能源车暂存区设计存放于厂房内，占据原车身拆解平台位置，合理规划布局后车身拆解平台向西平移，占据部分大车区位置，故大车区面积减少
2		车身拆解平台位于车间东南部，建筑面积约 800m <sup>2</sup>	位于原车身拆解平台，建筑面积500m <sup>2</sup> 。新能源车暂存区占据部分原车身拆解平台位置，故合理规划布局后，车身拆解平台面积减小，划定于大型机动车预处理区域东侧，占据一部分大车区面积
2		精细化拆解区位于小型机动车预处理区东侧	因小车区工程及环保设备密集，故将精细化拆解区移至大车预处理区东侧
3		新能源汽车暂存区需做到防火、防水、绝缘、隔热。	待拆解车暂存区位于室外，实际不足以满足要求，故合理规划布局后，新能源车暂存区设计存放于厂房内，占据原车身拆解平台位置
4		四大总成、有色金属、废塑料、废玻璃、橡胶、废电线电缆等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	四大总成、有色金属、废塑料、废玻璃、橡胶、废电线电缆暂存于产品暂存区，定期外售；废安全气囊（引爆后）、废动力蓄电池、废空调制冷剂、废液化气罐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
5	生产设备	/	新增一台气浮机（初期雨水池）
6	废气工程	小型车区、新能源车区及大车区三个区域设置固定油类抽取操作平台（共三个），在操作平台上方各设置1个集气罩，收集的废气经1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不低于15m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	在小车拆解预处理区、新能源车拆解预处理区及大车拆解预处理区三个平台各设置1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废气经各平台上方设置的集气臂收集，经配套的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分别通过1根20m高排气筒（DA002~DA004）排放。

6	废水 环保 工程	生产废水：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经四周设置的集水槽收集后进入厂房东侧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规模：3m <sup>3</sup> /d，处理工艺：“均质+隔油+絮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于车间地面清洗用水，不外排；	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规模：3m <sup>3</sup> /d，“三级沉淀池+油水分离机”，其余与环评一致
7		初期雨水：厂区中部设置1座500m <sup>3</sup> 初期雨水池，收集的初期雨水经沉淀后用于厂区绿化、洒水抑尘	厂区中部设置1座500m <sup>3</sup> 初期雨水池，初期雨水经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洒水抑尘，处理工艺“气浮+絮凝+沉淀”

对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要求，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工程环保设施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情况见表3、表4。

**表3 环评要求和企业实际完成情况表**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实际完成情况
废气	DA001 废油液抽取工序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在小车拆解预处理区、新能源车拆解预处理区及大车拆解预处理区三个平台上方各设置1个集气罩，收集的废气经1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不低于15m高排气筒排放	在小车拆解预处理区、新能源车拆解预处理区及大车拆解预处理区三个平台各设置1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废气经各平台上方设置的集气罩收集，经配套的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分别通过1根20m高排气筒（DA002-DA004）排放
	DA002 精拆工序排气筒	颗粒物	废气经集气罩收集，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不低于15m高的排气筒排放	按环评要求完成（排气筒编号：DA001）
	DA003 上料工序排气筒	颗粒物	废气经集气罩收集，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不低于15m高的排气筒排放	未建原有废钢加工项目废钢生产车间打包生产线，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DA004 危废暂存间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废气经集气罩收集,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不低于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按环评要求完成(排气筒编号: DA005)
废水	W1 生活污水	pH、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SS 和 NH <sub>3</sub> -N	生活污水由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长北污水处理厂处理	按环评要求完成
	W2 地面清洗废水	COD、SS、石油类	地面清洗废水经厂区生产废水一体化处理设施,“均质+隔油+絮凝+沉淀”处理工艺处理后回用于地面清洗	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经集水槽收集后流至车间经三级沉淀池+油水分离机处理后回用于车间地面清洗用水,不外排。
	W3 初期雨水	COD、SS、石油类	收集至雨水收集池(500m <sup>3</sup> )内,经沉淀后用于厂区绿化、洒水抑尘	初期雨水经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洒水抑尘,处理工艺“气浮+絮凝+沉淀”
声环境	拆解、汽车车身解体机等设备的机械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厂房隔声,设备间墙体设置吸音材料	按环评要求完成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中不可利用材料、布袋除尘器除尘灰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按环评要求完成
		不可利用材料(海绵、电子废物、布料等)		
		布袋除尘器除尘灰		
	一般工业固废(除不可利用材料)	废安全气囊(引爆后)	回收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外售	按环评要求完成
		废动力蓄电池		按环评要求完成
		废空调制冷剂		按环评要求完成
		废液化气罐		按环评要求完成
	危险废物	废油箱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危废资质单位处置	按环评要求完成
废铅蓄电池				
冷却液				

	废尾气装置 (含催化剂) 废线路板及 电子元件 废电容电器 燃料类汽油、 柴油 非燃料类废 油液 含铅部件 含汞开关 废机油滤清 器 石棉废物 废棉纱、废手 套 污水处理浮 油、污泥 废油桶		实际生产产生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拆解车间、危废暂存间重点防渗；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区、产品暂存区、待拆解车暂存区一般防渗；办公区、厂区道路等简单防渗。		按环评要求完成
生态保护措施	保证废气治理措施正常运行，做好安全生产防范措施。		按环评要求完成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定期进行应急演练。 ②各危废暂存区内分别设置导流沟和废液收集池。 ③加强职工的安全教育，增强安全防范风险的意识，针对运营中可能发生的异常现象和存在的安全隐患，设置合理可行的技术措施，制定严格的操作规程。 ④对易发生泄漏的部位实行定期的巡检制度，及时发现问题，尽快解决。 ⑤严格执行防火、防爆、防雷击、防毒害等各项规程规范。 ⑥建立健全环境管理体系及高效的安全生产机构，一旦		按环评要求完成



	发生事故，要做到快速、高效、安全处置。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本项目建成后，企业应完善现有的环境管理组织，负责整个厂区的环保工作，负责对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履行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控职责。	按环评要求完成

**表 4 环评批复要求和企业实际完成情况表**

序号	环评批复中要求措施	实际建设情况
1	大力防治大气污染。在小车拆解预处理区、新能源车拆解预处理区及大车拆解预处理区三个平台上方各设置1个集气罩，收集的废油液抽取废气经1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不低于15m高的排气筒排放；采用专门的制冷剂回收装置对制冷剂进行回收；在精拆工位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的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不低于15m高的排气筒排放；上料工序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经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不低于15m高的排气筒排放；全密闭车间内进行转运，各输送皮带全封闭；在危废暂存间的HW08区设置集气罩，经过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一根不低于15m高的排气筒排放。	1.报废机动车拆解车间：在小车拆解预处理区、新能源车拆解预处理区及大车拆解预处理区三个平台各设置1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废气经各平台上方设置的集气罩收集，经配套的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分别通过1根20m高排气筒（DA002~DA004）排放； 2.未建原有废钢加工项目废钢生产车间打包生产线，故上料工序及物料运输过程的环保措施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其余按环评批复要求完成
2	切实做好水污染防治工作。生活污水由污水管网进入长北污水处理厂，拆解车间清洗废水经厂房内配套的生产废水一体化处理设施，经“均质+隔油+絮凝+沉淀”处理工艺处理后回用于车间地面清洗。	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经集水槽收集后流至车间经三级沉淀池+油水分离机处理后回用于车间地面清洗用水，不外排。
3	大力降低噪声污染。选用环保低噪声型设备，车间内设备采用基础减振等防治措施，控制噪声；安全气囊置于专用的引爆容器内密闭引爆；高噪声设备置于车间内，采用墙体隔声处理。	按环评批复要求完成
4	认真防治固体废物污染。废液化气罐、废安全气囊、废空调制冷剂、废动力蓄电池等出售给有资质回收厂家处置；不可利用材料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铅蓄电池、冷却液、废尾气净化装置、废线路板及电子元件、废电容器、燃料类汽油、柴油、非燃料类废油液、含铅部件、含汞开关、废滤清器等危险废物委托有相关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生活垃圾由厂区设垃圾箱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回收处置。	按环评批复要求完成

5	重视地下水和土壤保护。项目生产过程中车间地面清洗水收集至生产污水一体化装置，雨水可收集至初期雨水池各水池按重点防渗区进行建设；拆解车间地面按重点防渗区要求建设地面防渗，拆解过程中的各类油液通过专用设备进行抽取，储存于专用密闭容器中各种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滴漏在操作平台上，避免污染地面，同时油液抽取区四周设置沟渠，保证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不会泄漏到外环境；待拆解车暂存区按一般防渗区硬化，不设置明火及热源，新能源车暂存区做到防火、防水、绝缘、隔热；危废暂存间各类危险废物分类贮存	按环评批复要求完成
6	加强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加强厂区绿化，避免废水跑冒滴漏，加强生产原料、产品及固体废物的堆存管理，防止任意堆放污染土壤，从而导致生态破坏。	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2024年3月26日由长治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予以备案，备案号1404032024-123L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山西诚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委托中环新纯源（山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4年4月13日-16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中环检字[2024]第04002号）。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为79%，监测结果如下：

##### （一）废水

公司经营期间废水主要包括生活污水和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生活污水由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长北污水处理厂处理；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经集水槽收集后流至车间经三级沉淀池+油水分离机处理后回用于车间地面清洗用水，不外排；初期雨水经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洒水抑尘，处理工艺“气浮+絮凝+沉淀”。

##### （二）废气

精拆工序布袋除尘器出口颗粒物排放浓度为5.8-7.2mg/m<sup>3</sup>，符合《长治市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实施方案》（长气防办[2019]9号）排放浓度限值要求；小车废油液抽取工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出口非

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为1.92-2.85mg/m<sup>3</sup>、新能源车废油液抽取工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出口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为1.65-2.55mg/m<sup>3</sup>、大车废油液抽取工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出口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为1.80-2.92mg/m<sup>3</sup>、危废暂存间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为2.25-2.85mg/m<sup>3</sup>，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1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厂界无组织颗粒物监控点最大浓度为713 μg/m<sup>3</sup>、非甲烷总烃监控点最大浓度为0.94mg/m<sup>3</sup>，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排放浓度限值要求；报废机动车拆解车间边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监控点最大浓度为1.47mg/m<sup>3</sup>，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A.1的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 （三）厂界噪声

本项目厂界四周噪声昼间等效声级为53.5-55.8dB（A），夜间等效声级为43.3-45.9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昼间60dB（A）、夜间50dB（A）标准限值。

### （四）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中不可利用材料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安全气囊（引爆后）、废动力蓄电池、废空调制冷剂和废液化气罐等一般工业固废（除不可利用材料）回收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外售；废油箱、废铅蓄电池、冷却液、废尾气装置（含催化剂）、废线路板及电子元件、废电容器、燃料类汽油、柴油、非燃料类废油液、含铅部件、含汞开关、废机油滤清器、石棉废物、废棉纱、废手套、污水处理浮油、污泥和废油桶经收集于危废暂存间暂存后定期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 （五）总量控制

本项目颗粒物总排放量为0.0117t/a、非甲烷总烃总排放量为0.0081t/a，符合长治市生态环境局潞州分局关于山西诚诚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的核定意见要求：颗粒物0.069t/a、非甲烷总烃0.074t/a。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运营过程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经采取污染治理措施后，可稳定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山西诚诚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项目主要环保设施按照环评和批复要求进行了建设，无重大变动；监测结果表明，各项污染物均满足达标排放及总量控制要求。逐一对照核查，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 七、后续要求

1、企业应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完善相关环保制度，保证环保设施与生产设施同步运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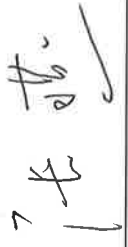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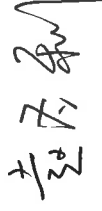
2、完善危废暂存间建设，规范危废标识，建立健全危废贮存、转运台帐及规章制度。

附件：验收人员签名表。

山西诚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8日

# 山西诚诚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签名表

类别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字
建设单位	马少军	山西诚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负责人	18635562526	
专家	张燕	山西省长治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5235571688	
	崔兴中	长治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	高工	13720969555	
	赵冬利	山西省长治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8903557137	
编制单位	马强	山西灏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5535842092	